**2021年道路停车费催缴及行政处罚窗口设立项目竞争性谈判公告**

北京市西城区城市管理委员会就2021年道路停车费催缴及行政处罚窗口设立项目进行竞争性谈判，欢迎国内符合条件的单位参与本项目投标。

**一、项目名称：2021年道路停车费催缴及行政处罚窗口设立项目**

**二、项目内容及要求：**

为加强西城区道路停车管理工作，完善道路停车费催缴及行政处罚机制，进一步提升道路停车秩序治理成效，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政府非税收入管理办法》、《北京市机动车停车条例》第四十一条：停车人应当按照规定缴纳道路停车费用。违反前款规定，由区停车管理部门进行催缴，并处200元罚款；情节严重的，并处500元以上1000元以下罚款。《北京市交通委员会关于加强道路停车费催缴及行政处罚工作的意见》（京交函〔2019〕1707号）的相关要求，“七、行政处罚。停车人应及时到区停车管理部门设置的窗口缴纳所欠的道路停车费并接受处理。区停车管理部门应当设立处罚处理窗口，根据欠费车辆的停车电子收费记录，制作行政处罚相关文书，依法作出处罚决定。”“九、相关要求。各区停车管理部门应当设置执法服务窗口，明确催缴程序，规范执法文书，充实执法力量，确保道路停车费全额纳入区级财政，罚款按规定上缴区级国库。”开展2021年道路停车费催缴及行政处罚窗口设立工作，进一步优化办理处罚窗口，提升停车人办理体验，更好的为市民提供优质服务。

项目内容至少包含以下四部分：

1、设立大理石材质吧台，尺寸：9.6米。

2、窗户改造，尺寸：4.2米。

3、设立10把转椅。

4、执法摄像头4个。主要功能：半球摄像机，高清画质，可录音，可录制1080P、720P等分辨率视频。每个摄像头的硬盘录像机具备监视功能、录像功能、回放功能、报警功能、网络功能等。监控硬盘具备存储录像信息功能，容量为3T，最长储存时间为2个月。

**三、项目金额：8万元**

**四、工期：30日历天**

**五、报价人资质要求**

1、须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独立法人资格；

2、须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要求；

3、具有完善的售后服务体系，履行约定的质量承诺；

4、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要求。

**六、竞争性谈判文件发放**

1、发放方式：免费领取；

2、发放时间：2021年3月11日-2021年3月15日，每日09：00-11：30，14：00-17:00（节假日除外）；

3、领取地点：申请单位在领取文件时，应提供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资格证书副本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复印件及身份证复印件、“信用”证明（均需加盖单位公章）。

**以上报名材料加盖公章扫描件发送至邮箱：csglwjck@bjxch.gov.cn,经审核符合条件后发送招标文件电子版。（在邮箱正文部分填写单位名称、法人代表、联系人姓名、联系人联系电话、联系人邮箱）。**

 **七、报价文件递交**

1、递交截止时间：2021年3月19日10:30

2、递交地点：北京市西城区北礼士路12号1708会议室。（提交申请文件时需携带授权委托书原件和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3、未按时送达或未送到指定地点的或密封不符合要求的报价文件，采购方有权不予接收。

**八、公告发布媒介**

本项目比选公告西城区人民政府通知公告栏上发布

**九、采购人信息**

名称：北京市西城区城市管理委员会

地点：北京市西城区北礼士路12号1708议室

联系人：周福明

联系方式：010-88391744

项目联系方式：谭盼（010-88391659）